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MC 中集車輛

CIMC Vehicles (Group) Co., Ltd.
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3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2024年3月11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刊登之《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屆監事會2024年第二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貴平

執行董事

香港，2024年3月11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九位成員，即麥伯良先生**、李貴平先生*、曾邗先生**、王宇先生**、賀瑾先生**、林清女士**、豐金華先生***、范肇平先生***及鄭學啟先生***。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于2024年3月11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静华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 H 股回购要约并退市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关于本次 H 股回购要约并退市，充分考虑各项因素后经内部论证，本次 H 股回购要约的每 H 股要约价格为每股 7.5 港元，拟回购全部已发行 H 股（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者除外）146,729,400 股（以下简称“H 股回购要约”），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要约期满时有效接纳 H 股回购要约的 H 股股份数量为准。根据前述每股要约价格及假设所有 H 股股东（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方除外）完全接纳要约，本次 H 股回购要约资金总额约为 1,100,470,500 港元，资金来源为公司的内部现金资源。

公司将在遵守香港《公司收购及合并守则》（以下简称“《收购守则》”）、《公司股份回购守则》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规定的情况下作

出本次 H 股回购要约，以回购全部已发行 H 股（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方所持有者除外）。如本次 H 股回购要约在所有方面成为无条件，所回购的 H 股将予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且公司将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请撤销 H 股上市地位。公司拟维持 A 股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上市地位，不会就 A 股作出要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1）由UBS代表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以每股H股7.5港元的价格回购全部已发行H股（中集集团及其一致行动方所持有者除外）的有条件现金要约；（2）建议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股自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自愿退市；及（3）恢复买卖》。

本议案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 H 股回购要约及退市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公司之后将根据中国（仅为本公告之目的，不含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及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法规及监管条例及时披露本次 H 股回购要约及退市计划的相关方案和进展。

由于监事冯宝春先生任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玲珑轮胎”）董事、副总裁且持有玲珑轮胎股份。香港天成投资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天成”）为玲珑轮胎的全资子公司并持有公司 H 股股份。冯宝春先生通过香港天成间接持有公司 H 股股份，因此冯宝春先生需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冯宝春先生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一日